参 保 学 生

 住 院 报 销

门 诊 报 销

1. 门诊及二次住院报销材料

（1）校外（需二级以上正规医院）就医提供门诊病历、门诊发票、用药清单（或有单价处方）及检查报告、化验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；

（2）住院二次报销需提供病历、住院病案、出院小结（复印件）、发票（或复印件）及医保结算清单和住院医药费汇总清单；

（3）提供本人银行卡复印件或存折复印件（正反两面，费用支付用）；

（4）本人身份证复印件（正反两面）。

### 1、在异地住院时，出院先由个人支付住院费用，返校后学院总务处网站下载填写大学生医保报销申请表、异地就医备案单，院系签字盖章后由总务处统一前往合肥市社保局办理报销手续。

### 2、异地住院报销所需材料：

### （1）大学生医保报销申请表

### （2）异地就医备案表

### （3）住院医药费收据（发票）

### （4）出院记录

### （5）病案记录/病例/入院证明

### （6）住院费用清单

（7）徽商银行卡复印件

**注：以上材料须原件且加盖红章**

合肥市住院

在合肥市定点医院（三甲以上）就医，对于已经参保的学生，在入院时说明已参加医保，并凭身份证到医院备案，出院时直接在就诊医院按比例报销。

 异 地 住 院